

《告别薇安》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告别薇安》

13位ISBN编号：9787530209165

10位ISBN编号：7530209167

出版时间：2008-2

出版社：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作者：安妮宝贝

页数：26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告别薇安》

前言

前言 五本书在2008年1月一起出新版。不是作品集，也不是文集。是五本书的因缘，到了汇合的时日。里面的大部分书，都曾因为多次的再版，封面和版式一换再换。这一次它们将以互相统一的形式来出版。第一本书出版时是2000年，开始写作，在1998年。敲落在键盘上的第一行字，第一个短篇小说，第一次随意信手署下女童式笔名，游戏人间的第一个自问自答。2008年，八本书。这些字在是非争议的喧嚣中行走，是孤僻而执意的旅人，有自己的目标所在。两边都不是家。书一直在印。继续或者失踪，都不是紧要的事。那么多这样或那样的人，说这些字，这样或者那样，或试图把它评断成这样或者那样。热热闹闹，也都是无关的事情。这些字，微小自处，不过是偏僻山谷里幽蓝的一面湖，大雁也飞，燕子也过，风平浪静，从无留下痕迹。依旧不过是无用。写了这些字，度过了十年。这是属于我的事情。其他的都不是。也无所谓是或者不是。这些字，被许多人阅读或议论，都不是存在。在被知会的瞬间，于暗中发出微光，如同只有在夜色里才能被发现的萤火。这是它的生命。这些字。对我来说，它们属于时间深处，黑暗本身。写在水面上。写在灰尘和光亮里。写在回声和沉默中。这些字。它们是一面镜子，映照人对春日，花鸟迁就。是一条道路，劈开大海，屏息前行，踏过之后，注定回头不是岸。它们在最起初，亦不过仅仅是一种纪念。为了写给自己。

新版的封面，分别选取唐草，波涛，青竹，山茶，流线的传统图案。白色，灰色，杏色作为底色。旧日各异的版本，都已过期作废。新的开始，重新描下选定的色彩，自在又坦然。一切继续，一切都无恙，似乎如同最初。只有心知道，岁月不宽宏，青春转眼落根结果，不见了花影缭乱。浓烈黯然已成为过往。时间里剩下流云幽幽，青山深深。旅人依旧在行路。只愿世间风景千般万般熙攘过后，字里行间，人我两忘，相对无言。 安妮宝贝 2008年1月8日北京

《告别薇安》

内容概要

《告别薇安》是安妮宝贝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小说主题有关城市、爱、宿命、消失。任何人都会有自己的第一次经验。那是一些或甘甜或苦痛的印记，打在行走的路途上。那些印记有时候深植在心底，提醒我们的脆弱。有时候如同云烟消失无踪，让我们以为自己可以这样坚强地长大起来。

不断地选择着遗忘或者纪念。

一些告别的人。一些过去和往事。一些生命段落。

有很顽固的恋物癖。每一次在不同的城市迁徙，会带上所有用旧的物品。旧衣服，旧书，旧唱片，童年时开始收集的绒布狗熊，瓷器，棉布……大包大包地带在身边，费力地托运。因为知道它们会一直在身边。

而人却不同。有些人带来过慰藉，有些人带来过伤害。那些皮肤，发丝，声音，抚摸的气味。那些欲望和诺言的痕迹。那些离开和放弃的记忆。到最后我们总是会发现，感情是最难带来温度的物质。因为它不成形。因为它不持久。所以不值得信赖和依靠。它甚至会变得不可言说……

《告别薇安》

作者简介

安妮宝贝，畅销书作家。已出版的长篇小说、短篇小说集、摄影图文集有《告别薇安》《八月未央》《彼岸花》《蔷薇岛屿》《二三事》《清醒纪》《莲花》七部作品。现居北京，从事写作、旅行、编剧等。

《告别薇安》

书籍目录

告别薇安 七年暖暖最后约期 小镇生活无处告别 下坠午夜飞行 疼杀呼吸伤口 生命是幻觉 一个夜晚如风 交换七月和安生 烟火夜

《告别薇安》

章节摘录

他不知道她在哪里。这样也好。也许她就会随时出现。这个游戏一开始就如此容易沉沦。他不知道是游戏本身，还是因为这仅仅是属于他和她之间的秘密。他不记得是某月某日，在网上邂逅这个女孩。MIRC里她的名字排在一大串字母中。Vivian，应该是维维安。可是他叫她薇安。也许是周六的凌晨两点。失眠的感觉就好像自杀。他在听帕格尼尼的唱片。那个意大利小提琴演奏家。爱情的一幕。音乐像一根细细的丝线。缠绕着心脏，直到感觉缺氧苍白。他轻轻双击她的名字，Hi。然后在红色的小窗里看到她的回答，Hi。同样的简单和漫不经心。他：不睡觉？安：不睡觉。他：帕格尼尼有时会谋杀我。安：他只需要两根弦。另一根用来谋杀你的思想。他：呵呵。安：呵呵。就这样开始。聊了很久。中途他们休息三分钟，他去倒咖啡，站起来的时候撞倒一把椅子。然后又重新开始。对话原来和下棋一样，是需要对手的。势均力敌才能维持长久的趣味。他们继续时而晦涩时而简单的语言。天色发亮的时候，她说她得去睡觉。他们没有约再见的机会。他在卫生间里用冷水冲澡。探头去看镜子的时候，看到一张麻木不仁的脸。其实他害怕的只是被寂寞谋杀。没有对手。在现实的人群中，他的视线穿越过城市在楼群间的狭长天空。脑子里却是一片空白。每天早上他坐地铁去公司上班。在地铁车站买一杯热咖啡。然后在等车的间隙把它喝完。从地下走到地面的时候，他总是习惯性地微微眯起眼睛。明亮的阳光像生活一样让人感觉局促。大街上到处是尘土和物质的气息。他：我是个喜欢阴暗的人。安：我知道，就好像我知道你肯定是喜欢穿棉布衬衣的男人。你平时用蓝格子的手绢。你只穿系带的皮鞋，从不穿白袜子。你不用电动剃须刀。你用青草味道的香水。你会把咖啡当水一样的喝。但是你肯定很瘦。他：还有一点你肯定不知道。安：？他：？走出地铁站以后，他要经过大街中心的一个广场。那里有大片的樱花树林。是他眼中的这个城市最温情的地方。走进公司所在的大厦，在等电梯的时候，他会低下头，轻轻呼吸残留在肩上的花朵清香。衣服上常常黏着细小的粉色花瓣。他把它们摘下来咀嚼。那一天，也是在电梯里，乔对他说，它们有味道吗？她是他的同事，不在同一个部门。他面无表情地看着她。他说，也许和你的嘴唇一样。乔微微吃惊地睁大眼睛。然后她笑了。这个女孩喜欢喝冰水。喜欢的装束是白棉布裙子，光脚穿球鞋。头发很长。有漆黑明亮的眼睛。不化妆。十二岁的时候暗恋她班上的英俊男生。高中时最喜欢的男人是海明威。安：你知道海明威是怎么死的吗？他：不知道。安：他把猎枪塞进自己的嘴巴，一扣扳机……他：嗯。安：然后他整个头盖骨都被掀飞。他：很惨烈。安：不是惨烈。安：仅仅是他喜欢的方式而已。他：你喜欢他的方式？安：呵呵。安：是的。我常常想，人应该如何决绝地处理自己。安：可是生活已经把我们折磨得半死不活。他不是太确定会有这样的女孩存在。他是在网上认识她的。他没有见过她的样子。在现实的生活里，似乎并没有这样有趣的女孩。她的想法有时使他怀疑她是个男人。可是她是可爱的。她有她自己的谈话方式。他同样喜欢。那个深夜又与薇安在网上相遇。他说，出来见一面好吗，我们去哈根达斯。她曾告诉他她喜欢吃冰激凌。她说，是南京路上的伊势丹吗，那里有一家。他说随你挑吧。他一直相信她和他同一个城市。在聊天的时候，她有很好的情趣和他谈论Kenzo的新款香水。她告诉他，她喜欢上海的地铁。在站台上等候的时候，她常常有一种欲望。想很突然地跳下去，然后在地铁呼啸而来的时候，再奋力爬上台阶。她说，她喜欢这种隐藏着恐惧和绝望的幻想。你喜欢看海吗。她说。大海是地球最清澈温暖的一颗眼泪。他在那里笑她。但是上海只有一条脏脏的黄浦江。他很清楚她不会轻易答应出来和他见面。有一度时间，上海的网民习惯这种聚会。十多个人一起出去喝酒，打保龄。男人比较多一些。当然他也曾和女孩约会。网络是接近陌生人的最安全方式。他和近二十个网上认识的女孩见过面。有些一起吃顿饭就散了，再也没有见过下一次。也有例外的。比如他的前度女友蕾丝，就是他见过的上网女孩里面最漂亮的一个。这段轻率的恋情持续了六个月。那是一种猎手般迅速的好奇心和征服欲望，后来感觉到它的残酷。沉寂了很长一段时间。像一个暴食的人，有了一个空虚的胃。他只是这样地问她。没有抱任何期望。聊天也是好的。光着脚盘坐在大藤椅上。有时会拿一块蓝色的碎花毛毯盖在肩头和膝盖上。中途的时候会再去煮一壶咖啡。常常会因为腿麻又恍然地碰翻什么东西。快凌晨的时候，他们下网。照例数到一至三，然后一起键入Quit，这是他需要分享的温暖的一刻。这种感觉使他沉沦。可是他相信自己是清醒的。清醒地投入网络的虚拟和情缘的迷离之中。他开始想念她。下班的时候，在地铁车站上，想着深夜对谈时一些可爱的细节。她的邪气慧黠的腔调。那些晦涩简单的语句。他未曾遇见过这样冰雪般凛冽的女孩。有一次，他们在网上谈到爱情。安：还记得第一

《告别薇安》

次和女孩做爱的情形吗。 他：记得。 安：印象最深的是—— 他：她眼中的泪水，流到我的手指上，很温暖。 安：你的手指从此失去了贞洁。 他：呵呵。 安：呵呵。 他：为什么要问这个。 安：想知道你的心里是否还有爱情。 他：也许还残余着百分之十。我感觉它即将腐烂。 安：不相信爱情的人，会比平常的人容易不快乐。 他：你呢。 安：有时候我的心是满的。有时候是空的。 他挤在下班的人潮中，涌进地铁车厢。微微的晃动中，车厢里苍白的灯光照亮黑暗的隧道。他四处观望了一下。突然感觉她也许就在他的身边。是陌生人群中的任意一个。车厢里的年轻女孩，很多是Office小姐。一律的套装和精致的妆容。但是他感觉她不会是一类。她在网上似乎是无业游民。无所事事的散淡样子，而且常常深夜出现。 他想如果她在这里，她会辨认出他。一个固守自己生活方式的男人。 穿棉布衬衣和系带翻绒皮鞋。平头。用草香味的古龙水。也许她正在暗处发笑。但是她不会上来对他说你好。她只是暗暗发笑。 因为开始留心，他才注意到那个女孩的存在。 每天早上，她都和他在同一个站台上，等不同方向的一班地铁。短短的一段时间里，她在那里和他一样的神情冷淡，带一点点慵懒。她穿宽大的洗旧的牛仔裤和黑色T恤。瘦瘦的手腕上套一大串暗色的银镯。头发漆黑浓郁。光脚穿着细细带子的麻编凉鞋。她喜欢斜挎一个大大的背包。有时从那里扯出一副耳机，塞着耳朵。听音乐的时候，她的脸色显得更加的疏离和冷漠。他一直想知道，她听的是否是帕格尼尼。 有时候，他想他应该突然地走上去，对她说，薇安，喝杯咖啡吧。如果是她，她会邪气而天真地抬起头看他，用她惯有的似乎不怀好意的笑容。如果不是她，那么她会扭过脸去。可是，他想留出多一点的时间看她。 悠闲而笃定的。这个游戏他可以控制结局。 ……

《告别薇安》

编辑推荐

其他版本请见：《安妮宝贝：大方02》
安》

《10年修订典藏文集：告别薇安》

《告别薇安》

精彩短评

- 1、喜爱安妮宝贝的文字
- 2、2016.10.05 安妮宝贝的这套短篇小说集特别之处在于每个故事都透露着些许颓废的气息 流浪 爱 宿命 每个故事似乎很现实 又很像小说
- 3、80页后 再也没看下去
- 4、记载了青春。我喜欢这个装订。
- 5、当时觉得还是挺好看的
- 6、各有各的苦衷，各有各的人生
- 7、安妮细腻的女人情思。描写不多，但是充满着现代都市色彩，
- 8、安妮刻画自己剖析自己 最后领悟
- 9、刚上大学时读的，戚戚然
- 10、无聊消遣
- 11、看来我真的老了，真心觉得海藻般的长发好恶心
- 12、从此，唯有安妮是我的良药。
- 13、谢谢你，在这个夜晚和凌晨。耗尽我最后的百分之十的感情。
- 14、曾经非常喜欢的作者，现在没有多大感觉。=_=是长大了？
- 15、小学时候读的，果然不要看处女作
- 16、只是想来写几句。最近，七月与安生被改编成电影，我看网友评论觉得很有趣，好多人都在怀念那个看安妮书的青春期，我又何尝不是呢，安妮的书摆满了书架，书中疼痛、刺痛的感觉还历历在目，只不过差异在于，我不像以前那样喜欢怀念过去了，那个追求各种极致感受的我，伤人也自伤，我想我正走在当下，走向未来，更好的我，更洒脱、自在、与生活和解的我。
- 17、读的是这一本，蓝色鸢尾花封面。在我十几岁刚出头的年纪。
- 18、不，海藻般长发棉布裙白球鞋和一句一句号我那时可能无感但现在还是会嫌弃的。
- 19、已经过了看青春文学的心境了 只能说还可以
- 20、初次读是在初一的时候，因为郭小四的散文里提过她，以为是一个和他有着同样文字的人，在这一本和《彼岸花》里纠结，最后买了这本，用完了所有零花钱，第一次知道‘做爱’，但是读完很失望，是和郭小四完全不同的类型啊，我并不喜欢，后来又跟风读了安妮很多书，我也长大，大一再读一遍《告别薇安》，心态完全不同了，因此读出了感动。
- 21、岁月啊，这都是多少年前看的书本了，里头的故事比小黄文网站上的言情小说强多了……那种相爱相虐相杀的感情啊……其实我也蛮期待的
- 22、看过最难看的小说，没有之一。
- 23、高中时候读过的书，因为七月与安生，又拿出来复习
- 24、城市、爱、宿命、消失。
- 25、实在看不下去，七月与安生她们的三观无法认同，看完我还抑郁了好久，果断弃文
- 26、老了欣赏不来颓废的青春文字
- 27、没有我看的版本，然后我找了一个出版年份最接近的标注吧~安妮宝贝的文字永远都是那么冷艳张扬，不管多少人说矫情，可我还是爱。从前我曾一度向往那种生活。现在我发现，那些故事和情感，都是真的...
- 28、还不错
- 29、咱那不羁的年少
- 30、关于城市和幻觉，关于爱，宿命，消失，关于一些告别的人，一些过去和往事，一些生命段落。安妮宝贝的文字功底是令人佩服的。但我很庆幸没有在中学时期拿起这本书。告别颓废与阴暗，去感受温暖更有意义不是吗？
- 31、故事比较零散，不是很喜欢。讨厌这些人之间复杂的关系，还是庆幸在这之前已经读了莲花，至今仍难以忘却那本书的情节，淡漠之中的深情，难以言说的怀念。不过这本书有句话很美，他离开的时候，像所有的星坠入了大海。
- 32、带着蓝天，广阔草原，带着残酷，血腥。小心翼翼的触碰青春不可言说的隐隐的痛。经过缓慢的成长，在遇见太阳时浅眯的眼，迷茫的探索未知的人世。

《告别薇安》

- 33、早期真的很矫情
- 34、三星半。撕裂而疼痛的爱情。有句话是讲，有些女子以爱情为食。
- 35、呻吟病痛谁都会，而且这些篇目差不多都是一个类型，但原谅我没书里的人那么作
- 36、感觉谈不上开心 却莫名很喜欢
- 37、已经忘了
- 38、安妮的书是好看啊，但是不敢多看，看了能让人低迷好几天，阴霾，沉重，流浪都显得不洒脱
- 39、安妮宝贝，这本书有好几个封面，但很喜欢这个，简单！
- 40、第一次读这本书的时候 是初中。但还是觉得很灰暗。觉得原来做爱可以这么写在书里。
- 41、属于早期看过的安妮的短篇集了。印象最深的是，那个喜欢海明威的女子，在一个年华正盛的时日，决绝地离开。她去了哪里，你大可不必问我，去看看罢，那个从前的小孩。
- 42、看的第一本安妮的书，现在应该叫庆山了。起初只是为了看《七月与安生》，才翻开了这本书；后来，确是一字一句的看完了整本。故事总是在特定的时候看最有感觉，安妮的故事是一篇篇看下来，感情越来越深。男男女女、形形色色，各有各的苦衷，各有各的人生。
- 43、你享受一个人的时光，却耐不住孤独。不管别人用怎样的眼光看待自己，我都想要用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着。
- 44、带着一种淡淡的忧伤。。。读了两篇读不下去了
- 45、这么多年过去了，我竟然还这么矫情
- 46、只读了七月与安生部分 才发现电影剧本改得太出色了
- 47、爱过，高中的时候
- 48、各种版本的都买过 最喜爱这个版本 纸质干净整洁 字迹清楚 安排合理 不拥挤 安妮的书 如果你喜欢便狂爱她的文字 如果你不喜欢 便受不了她的自言自语 这本书 写满悲伤 失落 绝望 是渴望自由的彼此伤害 是爱恨交缠的无疾而终 没有被善待的青春 没有被溺爱的爱情 只有悲伤 凋零 自杀 诀别和悔恨 她写出每个人面对生活 面对爱情和陌生人的所获和感悟 像是走入深夜中迷路的森林 期待憧憬在磕磕绊绊中破碎
- 49、蓝。
- 50、因为陈可辛监制所以我去看电影，所以去看了这个小说，我喜欢它的宣传片

《告别薇安》

精彩书评

1、安妮宝贝的女主角似乎都是暧昧脆弱的。守在一个男人身边，爱上另一个男人，最后嫁给别的男人。脸上泛着温柔安静或者冷漠平静的表情，心底却篆刻着激情和伤痛。不知道是谁说的：就像是坐过山车，前奏的平和永远都是伏笔，唯有经历了最顶端的激情，才能在下坠中消耗一切，趋于平静。人生也是，只是，这份平静是条双岔路，坚强的人选择了淡忘，人生本是如此；像是暖暖，生命，没有不能承受之痛，因为人心最强大的力量就是愈合，加上时间这幅良药，天长地久，刻苦铭心什么都能淡化。很多回忆在你说着坚决的话时，一字一顿的流失。或者，死亡。生命依旧强大，然而无法坚持的人终将消失，带着他的那份失掉灵魂的爱情。

像安然，她是个什么样的女子呢？清说林无法留住她，因为不是同一个世界的人，她是自由的。我不知道，什么算是自由？但她的无助和无依刻在她的脸上，有多少人不是无依的呢？但不是每个人都毁灭了的。林说，安然曾经无声的乞求过，在那个房子里做着妻子能做的一切事情的时候。可是，林没有开口说出留她的只字片语。曾经，安然带着自己的世界去碰撞林，林却自私的沉默了。那无言杀死了安然，她走了，或者说逃了，在最后一丝苟残的希望泯灭绝望之后。安然死了，难产，林曾说想要个像安然的的孩子。呵，林没有开口留安然，却要像她的孩子；林说抓不住安然，却在可以挽留的时候缄默……我不懂，是虚伪吗？像又不大像。

看过安妮宝贝的相片，平凡的女子，有些温和的脸庞，可惜是黑白的。她的主角都是矛盾疏离的。无论外表温柔或平静，内心都住着野性的兽。它们喜欢黑暗，在漆黑里呓语般的低声咆哮，像要冲出来扑到一切，又像垂死时的挣扎。只有安蓝特别些，至少在她对那个愚蠢的女主持人说，我优秀的文字不想用来衬托你这样的傻瓜时，我很喜欢她，即使不能自主的受爱情的摆布，但至少尊严留住了。所以，像殷力说的，安蓝坚强，她获得了林。

人的生命力总会有人路过，也路过别人。于是所有的故事都像是牵连着的，又是独立的，虚虚实实，错综交杂。满满的，都是林和安。也许，在爱情里人是最无望的。最靠近，也最陌生，茫然像个孩子，无措。有的人是没有勇气离开物质和世俗的，所以只好离开那个人，空荡了灵魂。然后，是伴侣，不管男人女人，都好；或者，沉沦，不停的变换身边的人；再或者，杀了那个负心的人，安做了，不管他有什么样无奈的理由。

欲望，爱情。爱情，欲望。在墨色里重叠，相溶得分不开。安妮宝贝的爱情（也许根本就不是，但是我找不到其他的代词）里，没有理智，现实得不现实，满满都是压抑和阴郁。像是另一个世界，很多人都触摸过的世界，像我这样的人不太懂得的世界。或者不懂更好，是一种幸运。那是一种折磨，那些男男女女疲惫不堪。

如果，将来我的爱情在相望里寂寞了，哪怕是一瞬，我也要走掉。那些所谓的空虚孤独，太矫情。如果可以，保留那样一份感觉，像微凉的午后慵懒的晒着温暖的阳光。记得半年前，读《八月未央》，我被压抑得几乎窒息，躺在床上，大口大口捕捉半空中混浊的气体，一动不动。时隔半年，再次阅读，我都嚼尝一遍又一遍之后，终于被形形色色相同的伤痛麻木了。这次，没能看到最后，因为已经预期后面那些不同文字里的相同伤痛，然后，现在有些厌恶。每个人都有那么一段沦陷的日子，只能说日子，说岁月就太长了。那样的日子里，无言就好了，别用太多华丽悲惨的幻想和矫情苍白的文字去把一个小伤口拉扯大。受伤的只有自己，而血，流出身体之后就不可能再回去了。所以，如果灵魂太潮湿，别碰安妮宝贝的文字；如果没有一颗向上的心，别碰安妮宝贝的文字。

拉开帘子，我还是喜欢阳光，黑暗会让人疑神疑鬼。有什么大不了的？窗外的叶子被风摇晃，大自然的颜色，一笔一划都那么美。路，远着呢。没有什么会一直停留在眼前，终将被抛置身后的。

2、从这本书，喜欢上了安妮宝贝。一个文字海洋的流浪者，寻着心灵的步伐，给我们呈现出了，关于爱关于青春的美好和忧伤。青春，再小得事，都是大事，小小的快乐就是天大的快乐，小小的伤痛都是撕心裂肺的伤痛。因为，这些都是那个特别的人给的。薇安，一个怎样的女子呢？她，躲在城市的某个角落，你感觉到她近在咫尺，却又永远无法触及。就是这样的一个存在，一直陪伴在那个肆意、放纵却又孤独的男子。有时候，我会想，薇安，或许仅仅是男子的内心的自己吧。因为，只有自己才能无条件的陪伴自己，直到永远。即使伤痛，即使背叛，即使离开，都会一直在自己的心里幽居的那个人，不就是自己吗？当然，薇安，也可以是一个让男子摆脱尘世荒芜的女子。她，静静的，轻轻的陪伴，或许就是最好的最真的爱了。书中，很多场面都是很低沉的，昏暗的房间，试图遗忘一切凡尘往事的男人和女人，在青春的名义下，肆无忌惮的挥霍着一切可以被挥霍的东西。相互热爱而又相互虐待，这是常态。不过，颓废的氛围也总还是掩盖不了青春的美好。我们还是在这样的青春故事中。

《告别薇安》

，陶醉着。或许是因为我们不够勇敢，或许是我们太过麻木，我们错失了这样的青春，所以，我们会在文字中寻找我们的爱恋吧。我知道，我再也回不去了。有情绪，转瞬即逝。但是，我还是愿意，静静的纪念，关于你，关于我，关于我们的一切。告别了——薇安。

3、2010年9月，你决定休学回家，此时我在北京实习，我们见了短短几个小时，在王府井给我买了一大串糖葫芦，一起吃了“昂贵的”毛肚炸酱面，时间很短，临走时在王府井书店买了《告别薇安》送我便离开了，那时的我对于分别没有伤感，也没有依依不舍。因为那时的你对于我来说只是过客，谁曾想，一个人在你生命中路过太多次，当你不经意间想起时，发现他不再是个过客，而是个后知后觉的错过。

4、看第一次是，朋友劝我不要看，她觉得我会沉沦，结果同一时期我看了电视剧《奋斗》她又说我不是开始羡慕了，当时的确是这么感觉的，自己在安妮的文字里沉沦了，事实是我只看了几个故事而已，而这本书的开始，确实那么痛苦和挣扎着，存在于现实却活在梦幻里。这让当时的我有了不一样的想法，别人也说我怎么没学《奋斗》呢，也许是我自己本身喜欢比较忧伤和伤感的東西，在看这书的同觉得自己险进去了，可始终还是没有看完甚至没有看到安妥协在了现实里。现在再看还是喜欢安的忧伤·挣扎·甚至于自己我摧残，就是没想到的是她的妥协我以为她会一直这么“美好”的在自己的世界里沦陷，我是比较喜欢这样的继续，也许这就是现实的无奈吧，是连创造故事的人也不能左右的

5、大学时读的，那时候因为安妮的文字入了迷，一口气读了她的几本书，也差点得了抑郁症==。那个时候确实对那种文风着迷，后来慢慢觉得其实这样的文学不宜给正在建立人生观阶段的小青年去读，把持不住就中毒了，可能后来安妮也意识到了这一点，后期《清醒记》、《莲花》、《素年锦时》文风有了变化，明显走出了深度抑郁的沼泽，尽管还能体会出她一贯的哀伤，但更透出一种坚持和坚定，还有对生活的一种归于平静的恬淡态度，我想这也是跟随着安妮自己的心路历程。出书速度也放慢了，一直到现在她每本书都会买来看，但已经是完全理性地阅读，个人感觉，需要批判地继承，呵呵。依然支持安妮，因为她很真实。

6、这本是看的她的第一本书，之后喜欢上她的文字。只是，安妮的书再版太快了.....这本算多的，大概已经是第4版了吧.....曾经对于她的爱，也许会使我们埋怨不起来.....记得以前看人常说，她的每一本每一版我都有收藏.....安妮，不要恃宠而骄了。我很矛盾有一天我会这么说曾经最喜欢的、现在也会影响着我的作家.....只是，再下去，害怕我们看到的会是更多的失望.....在豆瓣搜索里打下：安妮宝贝 署她的书基本占了两页，但是，看着我买的她的最后一本书《素年锦时》书签上的作品总结：2000年01月 《告别薇安》2001年01月 《八月未央》2001年09月 《彼岸花》2002年09月 《蔷薇岛屿》2004年01月 《二三事》2004年10月 《清醒纪》2006年03月 《莲花》2007年09月 《素年锦时》只是8本而已，而豆瓣一页是15个条目。那两页里所显示的，除去《瞬间空白》之类的半公认盗版之外，竟有21本她出的正版书。也就是说，几乎每一本书，她平均都出版了三遍.....记得当时听说《素年》要出版时的欣喜，每天刷新安的夜游园和卓越网，企图得到最一手的消息。那时拿到后很长时间不忍心拆开塑封，期望太多，怕会失望。结果确实失望了。也许是那时期望太多了吧，觉得挺失望的，真挺失望的，我都没读下去多少，就搁一边儿了。后来偶尔翻翻，觉得还不错，不过，反正觉得和「安妮宝贝」的风格不一样了很多了。即使是觉得还不错，也不是从和她最好作品相对比得来的，只是我对它和自己的安慰吧。后来没两天又出了个硬皮儿版的，又弄了个语音书，又单独把月棠记弄出来做了一本呢，好像跑题了...我是想说，她的书不如从前了，虽然也许可以归结为她成熟了.....的确，有很多人称以前她写的东西矫情、血腥、情色、小家子气...但是她毕竟影响过中国的文坛，不是吗?只是每个人的看法见解不同罢了...所以，我从来没觉得喜欢她的文字是一件什么矫情、幼稚、丢人...的事，虽然现在也没这么觉得。很多周围同学近期才知道安妮宝贝，变得很喜欢，有的人兴奋的对我说，听说你好像很喜欢她是吧?.....其实现在当我对自已说，我最喜欢的作家是安妮宝贝时，我都感到底气不足。我曾经是那么的喜欢看她的书，把喜欢的句子抄在笔记本上。觉得，也许她一早在走下坡路了。只是那时盲目的看不到...与其不停的再版来赚稿费，为什么不再认真的写写呢?.....其实我宁可继续读你新写的某安和某林的故事，你说也许有的作家一辈子都在写着同一个故事。那些真正把读者和笔者相连的故事。而不是一些无病呻吟的文字。如果无限制的把原来的文章复制再版，因为有那么多曾经痴迷你的读者，她们最初欣喜的买下你的第一本再版，然后就也许因为可惜、因为盲目、因为痴迷、因为害怕不完整的情绪促使他们情愿或不情愿的继续买下去.....如果只是为了满足你享受文章中所写那些的小资生活，还是什么.....觉得自己过激了，希望你以后能出更好的作品，来让我这些废话变成

《告别薇安》

真的废话。

7、韶华易逝，岁月易老，匆匆，我已是周芷若般的女子。我的青春是埋葬在那个铭刻着“考试”的墓地中的，当我翻越不可计数的“故纸堆”爬出墓地时，却悲哀的发现自己不得不再次钻进另一个叫做“就业”的墓地，并且是纵身一跃，可笑的，那样的义无反顾……实习的日子，是一个夏天，天气闷热的让人窒息，无风的夜晚更是叫人愈发的烦躁不安，长久寂静无人的宿舍却又让人几乎要疯掉，就这样，寂寞来袭——“时光无止境地轮回，生命在里面飘零”；“我只是不想让我一个人疼痛，这种感觉太寂寞”（《疼》）。突然的有一种想哭的冲动，我居然被感动到了，我确定这种感动并不来自我神经的脆弱。我老了，因为，我懂得了寂寞，这是那样一种感觉，以强势之力迎面袭来，在特定的一点上跃起，神奇的一跳，正好跳在我的神经上，有点牙疼。那是在我青春年少的日子里，我并不懂得“寂寞”为何物，也是在一个夏天，我被安妮阴郁的文字折磨的难以入眠，于是对其进行口诛笔伐：“98年成名，也是奔三十的人了，除了薇安就是vivian，除了林还是林，除了乔仍是乔，除了做爱，剩下的只有自杀。”当然是极尽讽刺的。那时的我只是不明白心脏缺氧至苍白是怎样一副模样，自然地，也不会懂得被帕格尼尼谋杀的滋味——“其实他害怕的只是被寂寞谋杀。没有对手。在现实的人群中，他的视线穿越过城市在楼群间的狭长天空。脑子里却是一篇空白”（《告别薇安》）。那时的我用尽全部的脑细胞也无法去理解什么是“寂寞的姿势”——“BLUE，她说，你的舌头轻轻打个转，又回到最初。好像一种轮回，非常空虚……可是他觉得这是一个寂寞的姿势，温柔而苍凉”（《七年》）。在那个夏天，当独自在公交车上颠簸两个小时从实习单位回到没有人等待我归来的寝室时，我忽然懂得了。“好像一种轮回”，说得多好啊，从一个墓地到另一个墓地，人生不就是纠缠在“轮回”之中么？以为罪恶的三日后是前途似锦，可是“可爱”的人儿啊，那只是你的一个墓地而已，命运会让你想尽办法的钻出墓地，然后，再心甘情愿的钻进另一个，直至，筋疲力尽，然后，就埋葬在那里，终，化作一摊白骨，剩下一个骷髅，而，“那个骷髅里面曾今有一条舌头，它也会唱歌”。安妮说：“生命是幻觉”，在安妮的文字里充斥满了无尽的血、性、寂寞、孤独、谋杀、死亡以及轮回。文章里的安或与林或与乔总是在无数个夜晚的做爱中癫狂，然而癫狂后是寂寞，寂寞最终将自己谋杀，谋杀在某个血色的浴缸中，或者其它；又或者会将对方谋杀，谋杀在二十七层下方的水泥地上，或者其它。这是怎样一种幻觉，怎样的幻觉会让你甚至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母亲的电话，一个人困守寝室的时候，话筒后永远是母亲的声音。家那边的新闻。那个女孩在她十岁的暑假走近少体校再也没有出来，那个男人在昏暗的办公房中犯下了他人生最大的罪恶。十岁的妙龄少女以最为侮辱的方式死于一个陌生叔叔罪恶的双手与肮脏的生殖器下，她至死大约也不会明白这对于纯洁最大的侮辱，只感到那颈上致命的压迫与无名的恐惧；而那个来自上海的成功男士，以最为惨烈的方式横尸屋内，他用全裸的身体及那从颈动脉喷射而出的“黑色”血液，向人们彰显他虚空灵魂下最后的癫狂。如此场景正是安妮所说的“幻觉”，要不是“幻觉”还有什么能解释这种癫狂呢？在大学短短的三年中，初中最无赖、调皮、搞笑的男生自绝于白绫之中；高中最激情、张扬、敬业的老师将妻子锤扁于钝器之下，直是无法不使我对安妮心生敬意——那是一个来自甬江边的叫做“安妮宝贝”的女子，而我习惯的叫她“安妮”，她的文字确实有某种奇幻的神力，那一个个细小的黑字仿佛是能洞悉生命的所有幻觉。“生命是幻觉”。而幻觉源于那份最初的寂寞。二十岁的我开始读懂寂寞，于是我老了。

8、冰冷中的绝望，冷艳又张扬。没有尽头的漂泊，没有结束。蓝眼瞳，白布棉裙，系带凉鞋，刺绣吊带裙，那些带着飘渺粒子的香水。。孤独的人的孤独游戏，在生死的边缘嘶喊，却失去声音，失去力气。什么是生活，不知道，猜不透，就只能，作为旁观者，受害者，接受者。是吗？其实一切都早已在自己的选择中，注定。。

9、我要给我的灵魂找一条出路 即使那条路很长 我也只能前往 知道她的第一本书是<八月未央 > 读的第一本是<莲花> 断断续续的读 一本书没完觉得没劲透了 许久不看她的书 知道后来一本本的读 每本每本的感受 嗯 是要好好感受的吧 之后要再读莲花 或许我没懂过

10、再版的最后一篇 是之前并没有收录过的《烟火夜》 绝望残酷的气质照例属于告别薇安的年代 我一直固执认为 她笔下那些桀骜 自我毁灭的年轻女子 是她对自己的期望不是谁都有自毁的勇气 而她所谓的重生 也并不容易相信 包括她自己感受得到 与现在不同的无力 毕竟死亡 一生中只有一次而已 我们必须慎重选择一个最值得的方式 她欣赏这样凄美的方式 她想 如此便得了新生 就像安生因为还年轻所以找不到出口 除了毁灭 还有别的办法吗 这一年北京的夏夜烟火绚丽 许多情感在心头呼啸而过

11、 扭曲，压抑，阴暗，乱性，死亡，恐惧，迷茫，痛苦，边缘，晦涩。角落里有个安妮宝贝。黑色明亮的眼睛，洗的很旧的白棉布裙子，漆黑的长发，安。棉布衬衫，木扣子，系带帆布皮鞋，林

《告别薇安》

安和林是《告别薇安》里永远的男女主角。我一直鄙视婚前性行为，一直鄙视在夜店里跳艳舞的人，一直鄙视在大城市里外表光鲜私下乱搞的成功男人，一直鄙视打扮怪异像异类一样的女人，但是，在安妮宝贝笔下，我发现，每一种人都有存在的理由和存在的方式。生活太过沉重，在边缘人中，这种痛苦被放大，我欣赏安妮宝贝写出这种城市里的痛苦和挣扎。看她的文章是一种折磨。就像我不喜欢郭敬明的文章，但是欣赏他写出普通人在上海的迷茫。或许，每个人都有抑郁症的潜质。我也欣赏安妮宝贝的生活方式，随性，自由。我不知道有没有勇气去选择这样的生活。看了旅游卫视的《搭车去柏林》系列，谷岳没有房没有车，只是一个靠旅途中打工或者靠文字来支撑的环球旅行者，“有些事情，现在不做一辈子也不会去做了”认真想想，心底到底要的是什么。只是在角落里的安妮宝贝。

12、流淌着回忆的味道，让我不禁联想到一切和着旧时光的东西：年老的桃木梳、打点的唱片机、泛黄的书页.....一种永生却痛苦的感觉

13、最初看告别薇安因为喜欢这个名字因为第一篇里有我喜欢的那种冷对白因为是安妮写的她的爱情尖锐又阴暗有刺痛感壮丽感也同样温柔细腻最后被一种巨大的黑暗或者说是悲凉重重地包裹起来但心里好像还是暖的其实内容大概都不记得但感受还是会想起来Y说最喜欢七月和安生反反复复看了很多遍其实我喜欢乔不管是哪一个身份总有一种相同的某种成分在尽管爱情是这样但你还是要相信它的啊就像我

14、这是我读到的第一本安妮的小说。在我小学毕业的那个夏天。因为一整个夏天都在看安妮的小说，在网上搜寻和她有关的资料，以至于开学的分班考一塌糊涂，只分进了“普通班”，也许因为这样，我有了不一样的人生。但也是因为这样，我在安妮充满疼痛的文字中迅速成长。是安妮的书一直陪伴我成长，成为懂得隐忍的女子。感谢安妮。

15、也许有很多看过此书的人会笑我，说我多大年纪了才看这本书，我想，在2010年选择阅读那个任性年代的文字，会觉得一切都可以理解了。不得不承认，我在看这本书的时候感到了深深的压力。人有选择的权利，她选择了这样的方式生活，是自由。可是人就是这么矛盾，在渴望无拘无束与渴望被触碰被抚摸中的对立中，她有了自己的坚持。作为一个男人，或许会很欣赏林这个角色，因为成熟、自然和义无反顾，对她怜惜、保护。不过这样的男人，很多人难以做到。因为大多数男人，对女人抱有期待。或许，真正的男人，是《暖暖》中最后出现的陆。“安妮宝贝是在怎样的状态下写下这样的文字的？”如果我是在10年前看这本书的话，我肯定是这么想！如今，当我经历了一些人一些事之后，我发现，这样的故事离我们并不遥远。她在那样的环境下诞生，在那样的环境下成长，选择那样的方式任性，直到心灵的平静。喜欢故事中安蓝这个名字，喜欢穿裙子的女孩子，清新朴素，可又不得不惊讶于她的思维，她的执着。我思考着....就带着这样感想，在一个我生命中转折的八月，阅读结束。

16、浑浑噩噩。或许有一些太不实际，太迷离，只不过是内心的一种感觉，没有希望，就不会彻头彻尾的绝望，总以为路的尽头会有人等待，不过是一厢情愿罢了，如果可以也可以做一个饱受沧桑的女人，纵然得不到幸福，那也给自己的灵魂找到了一条出路，不再束缚，

17、之所在是，安妮宝贝笔下的女猪无一例外的都患有严重的抑郁症这也是他的爱情小说都有一个不完美结局的原因自残的，不能没有爱情的女猪，和千篇一律的安和林，使得故事一样又不一样还好我没有随着她笔下的女主人公的失意而心情抑郁只是有一丝愤怒这种书怎么就到了我的手里看着有些不爽因为太矫情了太惨烈了所以不喜欢

18、深夜，重温安妮宝贝最早的作品。《小镇生活》不是其中的代表作，但每次看完我都会颇有感慨，每每看到结尾处两人间回旋着轻轻的风声和温暖的阳光时，心里都会有一种小小的、暗暗的喜悦。我到底还是喜欢有情人终成眷属。我爱的人、爱我的人都是最后一世再相遇，那为什么不能所有的爱情都以圆满告终呢？突然想起《红楼梦》里那句“举案齐眉到底意难平”。众生欢喜，就是诸佛欢喜。只愿世上的爱情都能圆圆满满，不再有伤害、背叛和欺骗。

19、认识安妮,是从《素年锦时》开始.....这本书按理说是大多数人能够接受的，在读者意林上转载了不少，买了本回来。我愿意把《告别薇安》和《素》作对比，有人说前者是极端的开始，后者是朴素的回归，我倒觉得形象点，不如把《告》比作酸涩的柠檬水，刚开始喝的时候就进入痛苦的漩涡，不能自拔，几遍读完之后，心中却是一般清醒。《告》塑造了那么多那么多绝望的女子男子，蓝、林、Vivian、乔.....安妮只是在背后不动声色的揭示了“我们都是在物欲膨胀的世界里，被无知操纵的棋子”这样一个残酷的道理——是的，残酷，“谁比谁清醒，所以，谁比谁残酷”，每个故事都是一

《告别薇安》

个未完结的梦魇；《素》却是辣椒水，后劲大，读的时候平淡，安妮曲折回环的文字搅得人昏昏欲睡，到最后，关上灯，合上书，躺在床上静静思考，那些文字便如同幽灵般萦绕在脑际，许久……可能由于《告》是前期作品的缘故，《素》的成熟和深刻是显而易见的，但《告》里面所表现出的偏执与激情，却是后来安妮的任何一部作品都无法企及的。五星级！

20、爱情是毒药，吞下它治病，致命----安是在写她所想的，既是控诉现实的爱情的不可信，也有对生命中的那个人的期待。。。

21、安妮宝贝的女主角似乎都是暧昧脆弱的。守在一个男人身边，爱上另一个男人，最后嫁给别的男人。脸上泛着温柔安静或者冷漠平静的表情，心底却篆刻着激情和伤痛。不知道是谁说的：就像是坐过山车，前奏的平和永远都是伏笔，唯有经历了最顶端的激情，才能在下坠中消耗一切，趋于平静。人生也是，只是，这份平静是条双岔路，坚强的人选择了淡忘，人生本是如此；像是暖暖，生命，没有不能承受之痛，因为人心最强大的力量就是愈合，加上时间这幅良药，天长地久，刻骨铭心什么都能淡化。很多回忆在你说着坚决的话时，一字一顿的流失。或者，死亡。生命依旧强大，然而无法坚持的人终将消失，带着他的那份失掉灵魂的爱情。像安然，她是个什么样的女子呢？清说林无法留住她，因为不是同一个世界的人，她是自由的。我不知道，什么算是自由？但她的无助和无依刻在她的脸上，有多少人不是无依的呢？但不是每个人都毁灭了的。林说，安然曾经无声的乞求过，在那个房子里做着妻子能做的一切事情的时候。可是，林没有开口说出留她的只字片语。曾经，安然带着自己的世界去碰撞林，林却自私的沉默了。那无言杀死了安然，她走了，或者说逃了，在最后一丝苟残的希望泯灭绝望之后。安然死了，难产，林曾说想要个像安然的孩子。呵，林没有开口留安然，却要像她的孩子；林说抓不住安然，却在可以挽留的时候缄默……我不懂，是虚伪吗？像又不大像。看过安妮宝贝的相片，平凡的女子，有些温和的脸庞，可惜是黑白的。她的主角都是矛盾疏离的。无论外表温柔或平静，内心都住着野性的兽。它们喜欢黑暗，在漆黑里呓语般的低声咆哮，像要冲出来扑到一切，又像垂死时的挣扎。只有安蓝特别些，至少在她对那个愚蠢的女主持人说，我优秀的文字不想用来衬托你这样的傻瓜时，我很喜欢她，即使不能自主的受爱情的摆布，但至少尊严留住了。所以，像殷力说的，安蓝坚强，她获得了林。人的生命力总会有人路过，也路过别人。于是所有的故事都像是牵连着，又是独立的，虚虚实实，错综交杂。满满的，都是林和安。也许，在爱情里人是最无望的。最靠近，也最陌生，茫然像个孩子，无措。有的人是没有勇气离开物质和世俗的，所以只好离开那个人，空荡了灵魂。然后，是伴侣，不管男人女人，都好；或者，沉沦，不停的变换身边的人；又或者，杀了那个负心的人，安做了，不管他有什么样无奈的理由。欲望，爱情。爱情，欲望。在墨色里重叠，相溶得分不开。安妮宝贝的爱情（也许根本就不是，但是我找不到其他的代词）里，没有理智，现实得不现实，满满都是压抑和阴郁。像是另一个世界，很多人都触摸过的世界，像我这样的人不太懂得的世界。或者不懂更好，是一种幸运。那是一种折磨，那些男男女女疲惫不堪。如果，将来我的爱情在相望里寂寞了，哪怕是一瞬，我也要走掉。那些所谓的空虚孤独，太矫情。如果可以，保留那样一份感觉，像微凉的午后慵懒的晒着温暖的阳光。记得半年前，读《八月未央》，我被压抑得几乎窒息，躺在床上，大口大口捕捉半空中混浊的气体，一动不动。时隔半年，再次阅读，我都嚼尝一遍又一遍之后，终于被形形色色相同的伤痛麻木了。这次，没能看到最后，因为已经预期后面那些不同文字里的相同伤痛，然后，现在有些厌恶。每个人都有那么一段沦陷的日子，只能说日子，说岁月就太长了。那样的日子里，无言就好了，别用太多华丽悲惨的幻想和矫情苍白的文字去把一个小伤口拉扯大。受伤的只有自己，而血，流出身体之后就不可能再回去了。所以，如果灵魂太潮湿，别碰安妮宝贝的文字；如果没有一颗向上的心，别碰安妮宝贝的文字。拉开帘子，我还是喜欢阳光，黑暗会让人疑神疑鬼。有什么大不了的？窗外的叶子被风摇晃，大自然的颜色，一笔一划都那么美。路，远着呢。没有什么会一直停留在眼前，终将被抛置身后的。

22、没有人会不被以悲伤、死亡、消失为结局的情节打动，看到心酸，看到流泪，连心情都可以这样无声无息的悲悯。我不知道你的笔下所有的男人女人都会有如此棉布般的质地，而心思却如夜行猫的细腻和抓狂。和很多人一样，看完你的再版，在合上书页的最后一张后，很长时间，很长时间，我的眼眶里只有空洞，我找到了书中那个属于我的影子，也许是七月，也许是安生，也许是家明。不得不说，都会有负累，在爱过恨过的从前，在平静安然的今天，也许，也会在祈求无助的未来。我更想说，平淡是美，一如你寂寥的文字，一如你冷漠的笔触。

23、他们从没有真正告别过，因为每一次分开都是诀别。冰冷素净的文字，苍白清魅的背景。一篇篇爱与背板，放弃与坚持。心力交瘁。情深不寿。死亡。夹杂着不易察觉的欢乐。这本书就这么呈现在

《告别薇安》

我们眼前。一如它素白的封面。

24、现实的生活只需要冷酷的伪装，摆出一副漠不关心才能得到一个安稳世界，心中只会爱自己的人类，他人的遭遇怎么可能是阻止自己寻欢作乐 的缘由。坐地铁、喝咖啡享受品牌的包裹，城市里的人只是些钢筋混凝土的机器，从里到外都是迅速和冷酷。薇安只是幻想里存在的一个温存特别的自己，在所有的外围空间里伪装自己，在属于自己的时间里追寻另一个自己，当所有的安稳被放纵破坏，心里的薇安已经开始了又一次的逃亡，这个世界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以肆意妄为，心里的那一点点希望只有不为人知的时候才会显得弥足珍贵。再美丽的幻想都会是最后的落寞与冷酷，所以，再见薇安——再见梦想。

25、安妮宝贝，颓废糜烂的文字，让人堕落。之前看到一篇关于安妮宝贝、亦舒和张小娴的评论，摘了下来：酒经沙场 安妮宝贝与亦舒的差距，或如一罐啤酒与一支香槟的差距；张小娴与亦舒的区别，恰似“桃子汁兑香槟”与“克鲁格Clos du Mesnil白中白”的区别。如果说海明威是写鸡尾酒最多的作家，村上春树是写威士忌最多的作家，那么，写香槟最多的作家，除了“007之父”伊恩·弗莱明，大概就要数香港的亦舒了。漫步亦舒的风花雪月，每翻过若干页，我们总会看到某位小姐正端着一杯香槟。她们性格不同，命运不同，但却有一个共同的爱好：喝香槟。周绮绵“先去专卖店买了两瓶香槟，然后开车回家”；陈欣欣“自冰桶取出香槟，看一看牌子，嗯，好牌子，好年份”；程真“把香槟取过打开喝，手段一流，一看就知道亲手开过千支以上”；黄珍“早上7：35喝香槟，真是个暧昧的习惯”；邓志高“开了一瓶香槟，边喝边工作，瓶子空的时候也该休息了”；凌岱宇“索性缱绻地抱着香槟瓶子，放意畅饮”……亦舒女郎们为什么都爱喝香槟？亦舒在不同篇章有多种阐释。譬如“易入口，醉了还不知道是为什么”（《蔷薇泡沫》）；“喝一口香槟，心情好转”（《绝对是个梦》）；“有香槟哪怕没朋友”（《邻室的音乐》）；“香槟在手，娓娓倾诉，倍增情调”（《她的二三事》）；“斟出香槟，独自坐在露台观景，纵有心事，亦觉心旷神怡”（《美娇袅》）……由于亦舒女郎迷醉香槟，那些男主人公讨好女人的“常规武器”便不是玫瑰，而是香槟。郭日光“下班后捧着香槟及水晶杯进卢女士房间”；穆志强“叫女秘书订了台子与香槟，与她约好晚上见”；邓熊照“教会她跳森巴舞，喝克鲁格香槟，吃贝路哥鱼子酱”；占姆士“晚上接你出去坐船，看满天的星星，喝香槟吃鱼子酱”；何锦申“开香槟的时候，他把一串钻石项链挂在我脖子上”……

亦舒的250多部作品几乎可以浓缩成一部文学版的香槟百科全书。而且，无论旷男还是怨女，口味都比较刁，不是克鲁格（Krug）便是唐柏利依（Dom Perignon）——常常以克鲁格为首选，《雪肌》中的小英甚至说：“美味极伦，将来我赚到薪酬，一定全部拿来买克鲁格香槟。” 张小娴不输文采，但却稍逊风骚。比如在《三月里的幸福饼》，居然“把蜜桃榨汁，混合香槟”；《荷包里的单人床》竟然“香槟我都准备好了，我们用牛排来送酒”。——如果是亦舒，她定会给牛排准备一支波尔多红酒；亦舒给香槟的搭配从来是鱼子酱，至少是龙虾，更主张净饮，正如《直至海枯石烂》写道：“香槟就是香槟，怎么可以用来送饭，暴殄天物，我一向只净饮。” 而安妮宝贝笔下的小资们，却是喜欢喝啤酒。比如“我在这里喝完了8罐啤酒，抽完了一包烟”（《告别薇安》）；“对他举起手中的酒杯，轻轻碰他的啤酒瓶”（《八月未央》）；“两个人靠在玻璃门外面，湿淋淋地吹着冷风，喝完了啤酒”（《一个游戏》）……由此可见，安妮宝贝与亦舒的差距，或如一罐啤酒与一支香槟的差距；张小娴与亦舒的区别，恰似“桃子汁兑香槟”与“克鲁格Clos du Mesnil白中白”的区别。摘自2008年6月19日的广州日报，《亦舒女郎喝什》，作者：陈耀明

26、--如果可以，我长大以后，我可不可以嫁你？--可以。--如果你以后离婚，我可不可以嫁你？--可以。--如果我病好了，我可不可以嫁你？--可以。--如果还有来生，我可不可以嫁你？--可以。他曾用一条白色的小狗来交换她的笑容，然后，她用了一生的等待来交换他无法实现的诺言。

27、读完了安妮的书，我首先是被它质朴的封面所吸引，干净的一尘不染简洁纯净而又无辜的感觉。静默的有些让有些寒冷。当我把这本书读完的时候，我的心情显得很低迷莫名的惆怅。这也许就是安妮文字独特的写作方式吧！但作用于我身上我显得很消极。也许我是一个没有故事的人，甚至对于她的有些文字我是那么无助。就像孩子在一个喧闹的街市和挚爱的亲人离散一样那种无助，关爱；宿命；流浪在她书里反复别提及的字眼。对于我来说真的很陌生，我没有那么不羁的性格支撑我来完成想都不敢想的生活方式。远离喧嚣远离光怪怪陆离的大都市这样对于大都数人也许是很好的。因为极尽奢靡甚至有些腐烂的生活中我想那个王子也没有多么的澄澈与干净。也许是不敢正视它是存在，只是自己的一厢情愿。但对于《七月与安生》我给予的确实喜欢。结局却同样的让人伤感与叹息但还是掺掺着凄美的爱情。七月想，只是他永远也不知道拿什么东西给安生分享。我读了会很难过。也许若

《告别薇安》

千年或我再拿起来读，我会是认为它是一本好书，因为只有感受过经历了他才不会显得那么苍白与无助，但我决不会尝试。安妮也许真的是一株水中的鸢尾很神秘，我想读她。因为故事伴着我们成长！

28、我拿到安妮宝贝的《告别薇安》的时候是怀这一种放松心情，但是再次放下的时候却沉重的要死并且想把这本垃圾扔到千里之外。她每一篇一样但又不太一样的文字，每一个叫安的女主角，每一个叫林的男主角，组合成糜烂不堪的故事，都让人窒息得没法再读下一篇。她似乎简单遵循不幸的人各有各的不幸这一文学规律，用优美安静的文字掩饰毫无意义的情节。她的女孩有着相似的名字和相似的经历，过着边缘化的我们所不屑的生活，看完之后，发想出无数淫荡的情节，每个人都是如此轻生，让我完全没有任何兴趣再看下一个字，甚至想到这位女人是否有精神分裂~不晓得她怎么出名的。对于她的长相我也有种种的猜测，从“安、妮、宝、贝”这四个字就可以看出她想用天真单纯的字眼掩饰她内心的肮脏，从淡雅虚假的文字可以看出她的故事情节的黑暗朦胧，毫无长远意义而言，内容局限于一些虚构的隐私，狭隘的写下所有的可能或不可能，所以忘大家不要浪费脑细胞去接触她的这本《告别薇安》

29、终于断断续续的看完了安妮宝贝的《告别薇安》，在一个不暖不寒的凌晨里。这是第一次接触安妮宝贝的文字，像是一个只剩下氧气陪伴的病人。一直有一种感觉。《告别薇安》一定是安妮的自白书。她写到的所有女孩，写到她们的旅途、遇到的人，写到她们抽烟，纹身，吸过毒，抑郁症，同性恋，夜里蒙着被子听摇滚，一个一个的自杀，每一笔都写在人心里。没有经历过什么的人，怎么能写出这样的文字呢。有或者这亦是作家的天性。我不知道。我终于原谅了她。全书的最后一句。究竟是原谅了她，还是原谅了自己呢。我匆促的整理下来书里的文字。你也一样阅读过么，你还记得么。

- 1.对话原来和下棋一样，是需要对手的，势均力敌才能维持长久的趣味。
- 2.我常常想，人应该如何决绝地处理自己。可是生活已经把我们折磨的半死不活。
- 3.不相信爱情的人，会比平常的人容易不快乐。
- 4.有时候我的心是满的。有时候是空的。
- 5.她唇上的口红开始腐败，像黑暗中被烧灼着的花瓣，无法自控。
- 6.孤独的声音，就好像血液在脉管里翻涌。
- 7.我所需要的和所付出的必须同等。
- 8.我们始终孤独。只需要陪伴，不需要相爱。
- 9.谢谢你，在这个夜晚和凌晨，耗尽我最后的百分之十的感情。我终于一无所有。
- 10.为什么在爱的时候，心里也是孤独的。
- 11.我可以原谅你，可是谁来原谅我。
- 12.那时他才发现她内心的众多角落，他无法像阳光一样照亮她。
- 13.我知道我的灵魂在很远的地方。可是我失去了去寻找它的线索。我无路可走。
- 14.爱的越深，伤害越重。
- 15.我一直想给我的灵魂找一条出路。也许路太远，没有归宿，但是我只能前往。
- 16.没有想过她是个孤独无靠的女孩，跟了他三年，只是因为爱他。
- 17.似乎他注定要这样安静的等待着她。在人群涌动的黄昏暮色里。
- 18.他是她可以轻易的爱上的男人。他是别人的。
- 19.女人的心和身体是一起走的。如果心不在身体上，身体就只是一个空洞的陶器。
- 20.他们似乎从没有正式地告别过。而每一次都是诀别。
- 21.她好像是一个被不断揉搓着的伤口，在时间里溃烂。
- 22.现在我面对的不仅仅是一场大雨。还有沉重的人生。
- 23.爱如捕风。你想捕捉注定要离散的风吗。
- 24.如果你十岁的时候爱上一个女孩，想想看，等到你快三十岁的时候，你是否还会继续地爱她。
- 25.我们只有和自己同一个世界的人在一起才会安全。
- 26.梦魇是一种真实，而清醒似乎是沉睡。就好像黑夜是我的白天，白天是我的黑夜。日光之下，并无新事。
- 27.找到适合的土壤才能开出花朵。
- 28.其实任何一个人离开我们的生活，生活始终都还在继续。没有人必须为我们停留，我们也不会为任何人停留。想清楚了，不会有任何怨言。
- 29.我们可以对生活抱任何期待吗，我说，生活给我们的答案永远都是离奇。
- 30.失去了缘分的人，即使在同一个城市里，也不容易碰到。
- 31.时间让爱情面目全非。或者这并不是爱情。
- 32.只是音乐是美好的，音乐之外的人却依然不美好。这个世界始终不附和梦想。
- 33.在慌不择路的奔跑中。一次次陷入迷途。最后发现始终是在兜一个圈子。
- 34.他看着她抽烟的样子。两个人之间是轻轻回旋的风声和温暖的阳光。
- 35.如果没有了眼泪，心是一面干涸的湖。
- 36.痛过才会记得。如果不痛呢？那就只能遗忘。
- 37.在所有的分离中，我都是那个先走的人。在别人离开之前先离开他。这是保护自己唯一的方式。
- 38.女人的生命如花。要死在采折她的手心里，才是幸福。
- 39.我渐渐明白我的等待只是一场无声的溃烂。但是一切继续。
- 40.我们应该有很多钱，如果没有爱，有钱就可以。
- 41.生活会变得像一朵柔软的棉花。让人沉沦。没有尖锐的痛苦，只要不揭穿真相。
- 42.在我遇见他之前，我以为自己的爱情是一个夭折的孩子，来不及长大就死亡了。
- 43.所有的星都坠入大海了。在他离开我的那个瞬间。
- 44.我只是不想让我一个人疼痛，这种感觉太寂寞。
- 45.我突然明白死亡也无法驱除我对你的深爱。
- 46.不要再伤害你自己的同时在伤害别人了。好不好。好不好？好不好？好不好？
- 47.阅读是唯一的陪伴。
- 48.因为原谅，所以才有肆意的自私。
- 49.可是想要的生活非常简单，追

《告别薇安》

寻它的道路却始终迂回反复。50.在自己面前，应该一直留有一个地方。独自留在那里。然后去爱。不知道是什么，不知道是谁，不知道如何去爱，也不知道可以爱多久。只是等待一次爱情，也许永远都没有人。可是，这种等待，就是爱情本事。51.伤口是丑陋而羞耻的。只能隐藏。52.沉淀的记忆就如死鱼一样从时光已经浑浊的水面上浮起，散发出腐烂的气息。53.如果生命是一场幻觉，别离或者死亡是唯一的结局。54.那时我觉得我的爱情就是这样一条鱼，丧失掉任何的语言，是宿命的孤独。55.生存是困难的。想我这样喜欢躲在被窝里听PUNK音乐的人，得学会习惯收拾自己的自尊，可是又无法底价拍卖自己的灵魂。56.相爱的两个人是注定无法平淡的继续一生的，不搞得生离死别不会罢手。而和一个不爱的人在一起，会比独自一人时更孤独。57.时间不会给我们留下任何伤口。58.我在做一个与生活冒险的游戏。生活要我付出的代价，会比我想象中的更多。可是我无法停止。生活的停顿与死亡并无区别。与停顿生活抗衡的同时，也在和死亡游戏。一再的感觉无路可走，所以一再的前行。59.就像这个世界，并不符合我们的梦想。可是我们又不能舍弃掉梦想，所以只能放逐这个世界中的自己。60.少年的友情就像一只蝴蝶一样绚丽而盲目。61.十年过去，如果在对爱情欢天喜地，执迷不悟，那才叫可怕。62.她不知道为什么，一个人可以这样深刻的怀念和记得另一个人的气味。一个男人离开以后的气味。那些气味在空气中漂浮，像断裂了翅膀的鸟群，无声而缓慢的盘旋。一圈又一圈，一圈又一圈...63.我觉得分离并不是爱情的终局，绝望才是。64.爱情可以仅仅是某种理想的代名词。而我，只是想和他一起看一场烟花。65.曾经。曾经他们都以为爱情是长久的。

30、安妮的书里是一种颓废的美。一直简单的牛仔裤，一直简单的纯棉衬衫。演绎了太多的凄美。分开，流浪，死亡，都让人留恋！

31、安妮宝贝的文，或许真的不适合我。——题记从初一起知道了安妮宝贝。因为那时语文老师让我们做摘抄，在一篇文章中我看到了有人用这样的字眼来形容她的文-冰凉而美丽。天啊！这五个字给初一的我的震撼实在是太大了。从此开始很仰慕她，希望能读到她的文章，切身体会一下那种“冰凉而美丽”的感觉。而且后来我还发现，似乎那些参加“新概念”的人都看过她的文章，诸如“安妮宝贝曾经说过.....”、“这让我想到了安妮宝贝说（写）的一句话.....”、“或许真像安妮宝贝说的那样.....”、“安妮宝贝在《XXXX》里说过这样一句话.....”之类的话，在新概念作文里随处可见。这让当时对新概念很感兴趣的我对安妮宝贝的向往又多了一分。满载着对她的文章的无限好奇，我读了《告别薇安》。看完全本，我迷惘了。我开始思考，在繁华的大都市中，真的生活着这样一群女子吗？她们有的是身份卑微的舞女，有的是大公司的高级白领，有的是收入不定的自由人.....但她们有着很多的共同点：自小父母离异，独自漂泊，有过很独特的情感经历，爱看杜拉斯的小说，爱好旅游，最爱的装扮是白色棉布衬衣、洗得发白的牛仔裤和软软的、舒适的球鞋，爱听王菲高贵而略带慵懒的声音，喜欢留着平头和用青草味香水的男人.....并且书中几乎所有的故事都发生在夜晚，我很难想象所有这些女子的悲喜故事发生在我熟睡以后，我有时甚至会觉得我的白天才是她们的夜晚，而我的夜晚却是她们一天中最活跃、最清醒的时段。她们的生活习惯也和一般人不一样，从来都是我行我素的过着自己的生活，不顾忌旁人的眼光（应该也包括我吧~）。她们的思维方式更令我难以接受，或许在许多价值观念的不同吧，书中很多次的让我明白：悲剧来源于误会，而误会来源于固执。我觉得书中女子的世界是我无法抵达的世界。我也明白了何谓“冰凉而美丽”---那是凄美、冰冷到极致的一种变了形的绝美。那也是我永远都不想再感受的一种“美”。她们的结局都不好，很不好。虽然最后一切都归结于平静，但其实已经失去了太多。或许安妮认为人生一定要失去一些才会完整吧。就像郭小四笔下的林岚，在失去了顾晓北和陆叙后，最终选择了一个能让自己的生活从此变得平静的人。不想让自己思考繁华都市中另类女子的百味人生，不想感受那种异样的美，不想体会太多的无可奈何，不想看到由于种种本不该成为误会的误会最终导致悲剧的结局，我决定：不再接触这样的故事了，真的很累。在《告别薇安》之前，从来不知道看书也会这样的心累。

32、没有人会不被以悲伤、死亡、消失为结局的情节打动，看到心酸，看到流泪，连心情都可以这样无声无息的悲悯。我不知道你的笔下所有的男人女人都会有如此棉布般的质地，而心思却如夜行猫的细腻和抓狂。和很多人一样，看完你的再版，在合上书页的最后一张后，很长时间，很长时间，我的眼眶里只有空洞，我找到了书中那个属于我的影子，也许是七月，也许是安生，也许是家明。不得不说，都会有负累，在爱过恨过的从前，在平静安然的今天，也许，也会在祈求无助的未来。我更想说，平淡是美，一如你寂寥的文字，一如你冷漠的笔触。我想，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我不会再拜读你的书，一则是我必须从被你牵引的文字氛围中走出，那需要一点时间，二则是情节和结局会消极地影响我对世界的改观，我需要的，是积极的人生态度。

《告别薇安》

33、音乐像一根细细的丝线缠绕着心脏，直到感觉缺氧苍白。其实他害怕的只是被寂寞谋杀，没有对手。在现实的人群中，他的视线穿越过城市在楼群间的狭长天空，脑子里却是一片空白。明亮的阳光像生活一样让人感觉局促。不相信爱情的人，会比平常的人容易不快乐。没有对这个世界清醒的意识，才没有绝望。我们始终孤独。只需要陪伴。不需要相爱。你需要一个完美的游戏，可以我总不是那个能坚持到最后的玩家。大海是地球最清澈温暖的一颗眼泪。那一刻，他们共同站立在宿命的掌心中。是两颗无知而安静的棋子。一盘被操纵的棋局，棋子是不该有任何怨言的。爱过，伤害过，然后可以离别和遗忘。为什么在爱的时候，心里也是孤独的。我一直想给我的灵魂找一条出路。也许路太远，没有归宿，但是我只能前往。他们似乎从没有正式地告别过。而每一次都是诀别。我们要和这么多的人告别。爱的，不爱的。一直在告别中。他心中的每一条裂缝，疼痛出血的，只能以往事来填补。他伸出手，感觉风从他的手指间无声地掠过。这条市区中心的繁华大街，一到晚上霓虹闪烁，人群涌动，就像一条沸腾的河流。人们面目模糊地出来活动。是在黑暗彼此靠近而盲目的鱼。其实任何一个人离开了我们的生活，生活始终都在继续。没有人必须为我们停留。我们也不会为任何人停留。想清楚了。不会有任何怨言。人生得意须尽欢。稀奇事宜的时候，更需要纵情。因为快乐可以有人分享。而痛苦却没有声音。我们可以对生活抱任何期待吗。生活给我们的答案永远都是离奇。所有的温柔甜蜜终于凝固成脑海中一个平淡画面，而且轻易不会想起。时间让爱情面目全非。或者这并不是爱情。我放手离开的那份感情，并不是我理想中的爱情。一个是任何人对我做的任何事情，我不会再有怨言。因为他是自由的。另一个是，任何人任何事情也无法再带给我任何束缚。因为我是自由的。生活驱逐着我们。我们更加盲目。在哪里都一样。在哪里都改变不了我们的盲目。我想像着我的心像玻璃一样破裂，随着此而尖锐的微微响声，在瞬间破碎。我们都知道彼此不会多说任何言语。我们只是继续。教室外的阳光灿烂如水，而我的背后是一片寂静的黑暗。我所有的自尊和羞愧在那一刻无声地崩溃。一直到死，我都是个会对美丽动容的人。那种疼痛的触动，像一只手，轻轻地握住我的心。记得午后的阳光如流水一样，倾泻在泛着尘土味道的房间里。我们坐在高高的窗台上，望外面宁静的操场。还有一棵很老的樱花树，在春天的时候，粉白粉白的花朵，开得好像要烧起来。我一遍遍地阅读着它们。一遍遍地，体会内心如潮水翻涌的绝望的快乐。如果没有了眼泪，心是一面干涸的湖。诺言和深情，没有出路的潮水。一次次淹没我，让我丧失着自由，感觉窒息。寂静的夜色像一张沉睡的脸。在命运的旷野里，也许没有彼此的线索，只是随风而流离失所，像飘零的种子。痛过才会记得。如果不痛，那就只能遗忘。把明信片投进邮筒的时候，我听见自己的心轻轻地下坠，寂静而决然。压抑了我整个青春期的幻想，苍白的华丽的幻想，原是这样一场生命里的不可承受之轻。我再一次选择了等待。在所有分离中，我都是那个先走的人。在别人离开之前先离开他，这是保护自己唯一的方式。那一刻我的脸色突然苍白。就好像那个阳光灿烂的下午，我放掉内心所有惊慌的恐惧，幻想远离所有支离破碎的结局，所有让我心力交瘁的深情。记忆中的阳光再次刺痛了我的眼睛。女人的生命如花，要死在采折她的手心里，才是幸福。可是我们都还那么年轻。还在孤单的守望中坚持。我们在来往的人群里伫立。一些隐约的记忆在风中破碎。我们在喧嚣的城市尘烟里告别。我在人群中平静而孤单地走着。我渐渐明白我的等待只是一场无声的溃烂。但是一切继续。寂静空旷的大操场，暮色天空中有鸟群飞过。我想光脚穿着球鞋，再次奋力奔跑。激烈的风声和心跳让我感觉窒息。在晕眩般的痛苦和快乐中，感觉自己和鸟一样，在风中疾飞。一次，又一次。在你放弃的时候，你同时必须负担更多的东西，包括你对所放弃的不言后悔。生活会变得像一朵柔软的棉花。让人沉沦。但是没有尖锐的痛苦。只要不揭穿真相。爱情在某个瞬间里可以食一场自由的激情。而在生活的漫长范围里，它受的约束却如此深重。时光再次如潮水退却。她的绝望却还是一样。他终于可以确信他们之间真的是有过一场爱情。如果没有感受到幸福，也许就不会有绝望。时光无止境地轮回。生命在里面飘零。空荡荡的房间，寂静像蔓延的冰凉的湖水。而我是一条无法呼吸的鱼。十六岁的时候，我就知道有些付出不会有结局。有些人注定不属于自己。那种温柔的惆怅的心情。那种疼痛。原来我的生命一直是在阴暗中畸形盛开的花朵。世间有这么美好的风景。我却沦落在城市漆黑的夜色里。她回想着他脸上她熟悉的那种神情。突然发现，原来自己从不曾遗忘。因为原谅，所以才有肆意的自私。行色匆匆表情冷漠的人群。他们披着一层孤独的透明外衣。像穿行在深渊海面下的鱼。各行其是。脆弱无常。如果有幸福的话，它总是同绝望紧密相连。同绝望和遗弃不可分离。想要的生活非常简单，追寻它的道路却始终迂回翻覆。在自己面前，应该一直留有这么一个地方。独自留在那里。然后去爱。不知道是什么，不知道如何去爱。也不知道可以爱多久。只是等待一次爱情，也许永远都没有人，可是，这种等待，就是爱情本身。我们在人群中告别的样子就像两个陌生人。我从不回头看。自然也不知道他是否曾回头看我

《告别薇安》

。深夜独自睡觉，最怕的事情是失眠。因为失眠会带来很多往事。沉淀的记忆就如死鱼一样从时光已经浑浊的水面浮起，散发出腐烂的气息。让我窒息。窗外有时有回旋的风声。我听到自己的皮肤发出寂寞的声音。心脏在麻木中跳动的声音，像黑暗一样把我淹没。生命是幻觉。可是我需要你在。如果生命是一场幻觉。别离或者死亡时唯一的结局。电影有时候就像我们灵魂深处遗失的幻想。你在接触它的同时，体会着破碎。有些人的灵魂得不到他想要的依靠。因为注定是流离失所的一场漂泊。看着自己的心一点一点地熄灭下去。渐渐地就变成冰冷的尘烟。我觉得我的爱情是这样的一条鱼。丧失掉任何的语言，是宿命的孤独。相爱的两个人是注定无法平淡地继续一生的。不搞得生离死别不会罢手。而和一个不爱的人在一起，会比独自一个人时更孤独。这个世界几乎不合所有人的梦想。只是有些人可以学会遗忘，有些人却坚持。我们是没有未来的人。不断地寻找，不断地离开。我在做一个与生活冒险的游戏。生活要我付出代价，会比我想象中的更多。可是我无法停止。生活的停顿与死亡并无区别。与停顿生活抗衡的同时，也在和死亡游戏。一再地感觉无路可走。所以一再地前行。虽然不知道追寻的生活会在何处，但是总是要不断前行。孤独像空气无从躲避。我只是惧怕生活的盲目把我淹没。只能一次次奋力地跃出海面，寻找呼吸。宁可被捕捉，不愿意被窒息。你要相信自己，有一天，你会像蝴蝶一样，飞到自己想去的地方。少年的友情像一只蝴蝶一样绚丽而盲目。就像时间的很多事物。人们并无方法从安静的表象上猜测到暗涌，比如一个人和另一个人的相遇，或者他们的离别。我从来不知道永远到底有多远。也许一切都是很短暂的。我像我的家是被我背负在灵魂上面了。可是有时候灵魂是这样空，有时候又这样重。有时候不知道真相，不了解本质的人，是快乐的。而能够假装不知道真相，不了解本质的人，却是幸福的。阳光和风无声地在空荡荡的屋檐穿行。那一刻，幸福被摧毁得灰飞烟灭。生命变成一场背负着汹涌情欲和罪恶感的漫无尽期的放逐。缘分叵测，我们无从得知下一刻会发生一些什么。寂寥的眼神是退掉繁华和名利带给的空洞安慰，她只是一个一无所有的女子。不爱任何人，亦不相信有人会爱她。我觉得分离并不是爱情的终局，绝望才是。爱情是我手里的一块泥土，我揉捏它只为换成生活得物质。那类人看穿生命的本质，选择虚无的爱情做安慰，因为不可拥有，他们的痛苦和快乐依存于此，才能继续。任何人都一直在伤害着或被伤害着。谁又可以抱怨谁。在长时间的彼此伤害和逃避以后，在空中绚丽地绽放，然后熄灭。一切非常短暂。在某段可以预见的是建立，它在重复和继续，是知道有劫数的时候的。每个人都知道。只是在那一刻里，根本无法动弹。站在大雨中，呼吸缓慢地看着它。结束就这样逼近。一个手里紧抓着空洞的女子，最后总是会让你失望。每个人有自己的宿命，一切又与他人何干。太多人太多事，只是我们的借口和理由。我们原可以就这样活下去，闭起眼睛，抱住对方，不松手亦不需要分辨。因为一旦睁开眼睛，看到的只是彼岸升起的一朵烟花。无法触摸，亦不可永恒。

《告别薇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